

市中医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北京中医药系统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的决策部署，围绕服务首都功能、服务人民健康，落实北京中医药“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全面推进“健康北京”建设，推动首都中医药高质量发展。科学精简高效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专项考核体系，承办市政府重点工作 1 项、18 项年度绩效主要任务、14 项卫生健康委重点工作任务、16 件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取得明显成效。

二、主要做法和工作成效

（一）全面高效履职

1. 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坚持“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更加自觉从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带头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更加坚定地做到“两个维护”。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决策部署，及时制定了《市中医局党支部关于认真学习

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拟定了学习方案，确保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完成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举办服务保障。完成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中医文化展示区建设运营。在“北京村”和“延庆村”建设同质化的中医文化展示区。以中医药文化元素为核心，紧扣生命、生活、生态理念，构建打造具有中国方案、北京特点、世界影响的“冬奥+中医药”文化传播新模式。展示区共接待52个国家外国运动员及随行官员2573余人，人民日报社、新华社等中央和市属主要新闻机构专题报道近百次，中国国际电视台等十余家外宣媒体持续进行对外宣传，新媒体融合矩阵围绕中医药体验馆的话题、报道全网总浏览量突破1个亿，中医药文化在世界范围的传播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筑牢疫情常态化防控底线。强化疫情防控中西医并重，组织开展中医证候监测，并在此基础上修订《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中医药防治方案（试行第六版）》，提出北京患者的病因病机及传变规律、治则治法、建议方药、中成药和针灸等中医非药物疗法，完善新冠肺炎救治定点医院、方舱医院中医药工作机制，制定发布了《北京市新冠肺炎方舱医院中医药工作指引》。从各级公立中医医院中组织了4批近350名医务人员援助朝阳区、小汤山方舱医院、国展方舱医院、佑安医院，支持市、区定点医院和方舱医院开展医疗活动。在重症救治方面，佑安与地坛医院均应用中医药全程参

与救治，实施中西医双查房制度，组织全院多学科会诊，制定中西医诊疗方案，同时定期或根据紧急情况随时组织市级中医会诊，调动国医大师、首都国医名师等顶级中医药专家进行会诊，对于重点人员实施一人一策、一人一方，辨证施治，并运用针、药及局部穴位按摩等多法联合，患者病情好转率达 80%以上。编制完成 25 种传染病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

制定发布《北京市新冠肺炎居家人员医疗包（中医药）建议方案》、《冬春季北京市民中医健康指引》，为居家人员使用中药预防饮和治疗方药、中医穴位推拿、中医功法及中医药健康知识等防治疫病提供建议和指导。组织相关医疗机构开展中药预防饮服务。针对新冠病毒治疗中成药药品供应不足的问题，组织专家梳理现有的中成药品种，形成并发布《与新型冠状病毒阳性感染者治疗相关的中成药目录》，共计收录近 120 种涵盖成人、儿童的相关中成药，为医疗机构和社会公众提供参考。同时加强当前医疗机构中药临床应用，全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综合医院发热门诊等医疗机构应用或根据北京市六版方案规定的治疗方，形成本机构的协定处方，在开展与新冠病毒感染相关的诊疗活动中进行应用。启动新冠肺炎防治中药饮片“院企合作储供机制”，确保中药饮片供应。

创新中医医疗机构疫情防控机制。围绕制度、执行、行为、整改，组织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院感防控主题督导，形成“十不十最”问题清单和“十出”成果。开展全系统院感防

控“一把手”责任专项行动，党政一把手每天开展点名式培训整改、每周两次开展点穴式督导检查、每旬开展点评式复盘总结，确保院感防控成体系、成理念、成习惯。在中医医院推行单元化管理机制，以单元化管理举措将疫情防控风险限制在最小范围，减少对正常诊疗活动的影响。启动中医医院疫情防控“三图叠加”行动，中医医院通过制定疫情防控三图——功能基数图、措施落位图、场景推演图，梳理疫情防控工作底数、评估等级风险、完成场景设定和演练，查漏补缺，推进筑牢疫情防控防护网。

2.着力加速中医药难题破除

构建人才培养新模式。在海淀试点开展社区中医药人才培养工程，创建基层中医药人才评价标准和分级分类培训管理体系。成功举办仲景国医研修班，在全国建立具有示范性的高级中医药人才培养“三师”“三案”“三人”新模式。开展第六批市级师承工作，首次将师承工作与名中医评选工作相结合，累计入选 271 名市级师承指导老师和 532 名学术继承人。启动第七批全国师承工作，144 名学员进岗跟师学习。

推进中医药科技创新转化。建立中医药科技创新转化机制并完成首批重点专项立项，36 个项目聚焦新药、中医医疗器械研发及成果转化，助推一批新药市场化转化，解决临门一脚问题。顶层设计北京市中医药科技项目，发布《2023 年北京市中医药科技发展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编制《新时代北京市“十四五”中医药 51510 科技创新发展工程实施方案》。

召开北京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座谈会，举办北京市首届中医药知识产权专管员专项培训。发布了《北京市中医药知识产权夯基行动计划》。中医药标准制定实现突破。出台全国首个中医养生保健服务地方标准——《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服务基本要求》，在全国率先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指南》地方标准编制。

3. 着力推动中医药特色回归

冬奥会保障彰显中医药特色。在冬奥会“北京村”、“延庆村”成功打造“10秒”中医药体验馆，吸引国际奥会主席托马斯·巴赫在内的52个国家2500余位外国官员及运动员到访，相关报道总浏览量超过1个亿。推出《冰雪运动-中医科普常识》手册，参与央视“健康冬奥”之“冬奥会医疗保障的民族魂——中医诊疗”节目录制，联合石景山区建设冬奥中医药国际保障中心，向世界讲好中医药故事。

落实“三个一”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启动中医儿科内病外治“321”工程，制订20个儿科常见病种的中医内病外治技术诊疗规范和操作指南，培养一批中医儿科健康服务师；对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医馆骨干人才进行系统培训，建立一支基层中医药骨干人才队伍；继续完成4种中医治未病服务方案，形成一整套中医治未病服务方。

推进中医药“健康”理念回归。建成集中医体制测评、健康管理、文化科普、互动体验于一体的中医药健康体验馆100个。通过新媒体矩阵宣传二十四节气养生知识，截至小暑节气，点击量已达220余万人次。北京中医健康乡村（社

区)工程试点通过互联网开展驻村驻社区中医药健康指导。组织开展推广耳穴压丸等中医适宜技术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试点。

强化中医药传承工作。启动北京中医药薪火传承“新3+3”工程,打造集“名医、名师、名家”于一身的“三名”传承工作室,形成中医药继承“门人、传人、学人”的“三人”传承谱,打造名医代传类、平台类、创新类、学科类、培训类、国际类、智库类七类示范案例。发布《“3+3”工程室站三类五维度十次评价排行榜》、《“3+3”工程室站迭代更名名录》、《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师生册》和全国首个中医药传承室站建设标准体系。组织中医妇幼传承工作室立项建设。

“探源”中医药推进古籍挖掘。举办中医药古籍保护(含修复)名师工作坊。工作坊设有各级人员23名,将着力修复一批中医药古籍,举办一系列以中医药古籍保护与修复为主题的讲座和培训,以师带徒、手把手教授为教学方法,培养出一支具备基本中医药古籍保护与修复能力的青年人才队伍。

4.着力促进中医药关系扭转

突出中医药服务内涵建设。强化中西医结合内涵,推进2-3个新增中西医结合重大疑难疾病临床防治基地建设。确定以北京中医药大学第三附属医院为依托建设代谢性骨病临床防治基地,以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为依托建设慢性阻塞性肺病临床防治基地,以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为

依托建设脑痴呆病临床防治基地，各基地制定建设方案。启动“中西医结合临床案例库暨护理子库”建设，公布“北京市示范中医护理门诊”名单，创建中医护理荣誉树并展示成果，启动第二批市级“中医护理传承工作室”建设，出台“北京市十四五中医护理发展规划”。开展“杏林耕耘 50 年”、“杏林健康卫士”、“首都中医药文化资源普查优秀榜样人物”、“国际传播榜样人物”及“为民办实事优秀案例”“榜样科室”等评选，以典型为引领提升中医药服务质量和水平。

清晰中药种植发展路径。联合相关部门及科研院所，按照中药种植文化五级标准，编制《中药资源布局指引》、《森林康养产品指引》、《林下种植中药品种指引》等 10 部指引。持续开展《巴西药用植物资源指南》研究。

转变国际交流合作模式。举办 2022 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医药主题日启动仪式暨第七届海外华侨华人中医药大会，签署合作协议 20 余项，意向签约额达 1.3 亿人民币。主办 2022 海外华侨华人中医药四季大会，已举办春夏论坛，来自欧洲、加拿大、美国等国的专家围绕“要素共享、案例共享”进行中医药学术、服务贸易、跨区域发展交流，累计近万余人次在线观看。举办第九届“中医护理国际化推进会”，是目前全球唯一聚焦中医护理的国际盛会。

5. 着力推进中医药服务体系重构

推进中医药服务体系龙头建设。积极参与支持 3 个国家中医医学中心落地北京建设，协同开展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遴选，研究制定市级中医医学中心标准。立项建设 35 个妇

幼传承工作室。

完善行业治理制度机制建设。制定《北京市西医师学习中医管理办法》、《北京市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人员跟师学习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填补管理空白，在全国起到示范作用。起草《北京市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中医医保制度改革，完善医保政策支撑体系。建立中医医疗机构接诉即办党政一把手同责共管机制，通过院长管事（服务、管理、技术）、书记管人（科、岗、人），标本兼治、未诉先办，提升医院管理水平。修订“北京市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绩效考核指标”，引入“十四五”规划和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相关指标，推动公立中医院高质量发展。

推动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收付费机制。开展拟新增中医医疗服务项目现状调研，启动中医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研究，推进中医治未病收费试点，探索中医按病种、按人头付费试点模式。

6.着力拓展中医药发展空间

丰富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内涵。制定“北京中医健康养老示范基地标准”，对中医药养老护理员队伍培养进行第三方评估验收，满意度超过90%。在中央国家机关开展医养结合模式改革试点，推行“卡包岗”服务机制，覆盖人群20万，开展上门送医、康复护理等家庭医生服务项目，在线上老年大学开设中医养生课堂。

推进中医药“两区”建设。推进健康旅游发展，联合市

文旅局共同推出 5 条北京中医药健康旅游精品线路，涵盖了宫廷医药文化展示、药膳品尝、中医养生保健、中药温泉养生等体验内容，中国中医科学院屠呦呦研究员工作室也被纳入其中。制订发布 40 个中医药国际医疗旅游服务包，已制订发布地方标准《中医养生保健机构服务基本要求》。

强化中医药京津冀协同发展。持续推进“京廊 810”、“京衡名片”工程，鼓楼中医医院京城名医馆廊坊分馆完成主体建设并即将开馆，完成中医药京津冀协同发展指数评价标准的编制。对京廊京衡 30 家项目单位进行了原貌指数、支持指数、供给指数的评价并完成调研工作，进行变量指数及社会效益指数的评价；北京市鼓楼中医医院与廊坊安次区医院的合作，定期开展线上会诊 47 次，共计 281 人等工作，开展线上讲座、举办专题“沙龙”，涵盖儿科、妇科、护理、针灸、肛肠、心血管、脑病、肿瘤等方面讲座课程，培训医务工作者 1431 人次。

（二）全面提升效能

1. 全面依法行政

202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全市行政处罚 65 户次，其中简易程序 14 户次，一般程序 51 户次；警告 46 户次，罚款 51 户次，累计罚款 71.5 万元，没收 1 户次，共 8260 元。为贯彻落实《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 年）》和《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更好地营造全市中医药从业人员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举办了中医药

“八五”普法培训班。本次培训采用线上形式，共计 1048 人次参与了线上培训，累计观看课时量 7000 余节，深入开展了在岗人员的法律知识学习，进一步加强了对中医药法的学习和理解，增强了广大中医药人员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2. 加强预算管理

积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创新预算管理机制，形成规划有事做，事情有人做，承办者按要求做的新型事业预算工作机制。在预算编制阶段强化零基预算理念，对延续性项目进一步细化支出明细，新项目开展事前评估，充分论证项目可行性及支出绩效，统筹优化支出结构；预算执行阶段，年中开展项目绩效监控，了解项目执行情况，查找问题，对项目过程进行监督检查，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对确实无法实施的项目，及时调整核减上交财政；项目完成后，对所有项目开展绩效自评，选取重点项目采用普通程序进行评价，充分分析绩效完成情况，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依据。实现预算编制前有论证、预算执行中有监督、预算执行后有评价；论证有依据、监督有力度、评价有标准全过程全方位管理模式。

（三）全面预算管理

1. 注重财政效益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自评、绩效监控、成本绩效分析等工作。2022 年已对 2 个项目开展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对 2021 年所有项目

开展了绩效自评，已完成 2022 年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 1 个项目进行成本绩效分析等。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申报挂钩机制，新项目必须进行事前评估通过后纳入预算，按照成本分析后标准编制项目预算，倒逼项目提高效益。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借助绩效监控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对偏离绩效目标情况及时修正。对确实无法实施的项目，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调整预算，切实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分行业、分领域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分类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市财政对我局“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良好。

2. 落实绩效审计

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履行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三公”经费、结余资金管理及成本管控等各项规定制度，强化预算管理水平。2022 年，北京市审计局对我局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认真分析，所有问题均已整改完成，并提交了整改报告，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四）全面优化服务

1. 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政务服务

深入开展“放管服”，已按照市政务服务局要求编制我局 9 项告知承诺事项清单，实施告知承诺的 9 个事项，编制告知承诺书，明确告知承诺事项信用监管措施。我局已实现

24 项事项“全程通办”，事项 90%事项（共 26 个行政许可事项）“全程通办”。在京津冀自贸区内推出“同事同标”政务服务事项。不存在公布的事项名称、事项受理标准、事项申请材料、事项办理时限与天津市、河北省存在不统一的情况。对 6 大项 22 小项政务服务事项的申请材料 and 办理时限进行了精简，压减比例分别为 30%和 91%。共完成 35 个中医医疗机构行政审批事项的相关工作，206 个中医医疗广告审核和 858 件中医医师相关事项的审批。

2. 贯彻落实《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

成立接诉即办领导小组，制定了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及《2022 年北京中医管理局接诉即办工作要点》，下发《关于加强中医药行业接诉即办工作通知》、《关于落实归口相关单位接诉即办党政一把手“同责共管”工作通知》，进一步建立完善接诉即办工作机制。认真办理接诉即办工单，对于北京市政府 12345 热线所接的市民的政策查询、业务咨询、投诉受理、难题协调等方面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办理，确保市民诉求得到及时回应，截止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共受理工单 134 件，办结 90 件，废除 44 件，接诉即办响应率、解决率、满意率均在 98%以上。以系统化联动方式妥善解决接诉即办投诉，提升解决率和满意度，建立完善类似问题解决途径和机制达到减少后续投诉和实现未诉先办的目的。

3. 大力推进政务公开

及时进行主动公开，在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领导下，通过局办公会议、座谈会、培训会等形式，努力加强对信息公

开工作的领导，提高机关工作人员对于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的自觉。严格按照本市工作要点确定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范围，结合我局实际，在市中医管理局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和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及时主动公开政府采购、财务预算决算、决策内容意见征集等重大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倾听民众意见。加强决策公开。对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大行政决策，我局力争多方征求意见。主动向北京中医药学会、北京针灸学会、北京中医协会、北京中医药养生保健协会及北京当地知名中医企业、民非组织等问计求策，争取能代表多方利益。及时在门户网站发布《北京中医药薪火传承“新 3+3”工程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北京市中医诊所不良执业行为记录制度（征求意见稿）》《北京市西医师学习中医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北京市医疗机构委托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提供中药饮片代煎、配送服务规范（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力争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中医药服务。规范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市政府有关规定，确定依申请公开的事项、公开对象和范围，畅通咨询电话、网络、信函、传真、当面申请受理渠道，热心为申请人服务。全年依法依规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已按时办结。另外，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机构信息、局领导信息、首页综合值守电话、政务新媒体账号、政府信息查阅场所的地址、政府公报查阅方式等内容进行了更新维护，历年的年报均按要求及时公开。强化政策解读。结合年度重点工作，对中医药薪火

传承“新 3+3”工程、北京市中医诊所不良执业行为记录制度、西医师学习中医管理暂行办法等重大措施和制度，加强政策解读和宣传工作。利用新闻发布会、报纸、电视、微信微博、互联网等多种平台，通过新闻通稿、图片解读稿等多种形式做好解读，以权威的声音向社会公众解疑释惑。2022 年，我局共出台 3 件规范性文件，均按要求及时进行了政策解读。

4. 服务中央在京单位

在中央国家机关开展医养结合模式改革试点，推行“卡包岗”服务机制，覆盖人群 20 万，开展上门送医、康复护理等家庭医生服务项目，在线上老年大学开设中医养生课堂。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同党中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同中医药系统担负的职责使命相比，我们的工作离首善标准还有差距和不足：**从目标和要求上看**，我们还存在中医医疗服务供给数量不足，质量不高，特色发挥不充分，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相对较弱，中医药尚未融入所有卫生健康服务等问题，受疫情影响部分线下文化活动不能开展。亟需我们从“规模效益”向“内涵质量”发展转变；**从服务能力和手段上看**，中医药监督执法问题仍未得到妥善解决，因疫情等原因，与市卫健委、市卫生健康监督所未理清市级中医药监督执法权限的权属问题，市级中医药监督执法无相应人员，中医药监督

执法对象、范围不明朗，亟待确认。下一步，将尽快与市卫生健康委、市卫生健康监督所做好沟通协调，理清中医药监督执法的相关问题。存在参与公共卫生服务手段不多，中医药信息化滞后等问题，亟需我们从“边缘参与”向“主动作为”转变；**从科技支撑和人才支撑上看**，我们还存在中医药科技创新动力不足，成果转化能力不强、人才队伍薄弱等问题，亟需我们从“短小弱散”向“融合交叉”转变。2023年，市中医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中医药服务体系龙头建设。配合推进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建设。进一步推动市级中医医学中心的遴选和建设，加强中医药服务内涵建设。组织开展第二批市级中医药重点专科的遴选和建设。推动建设中西医结合旗舰医院、旗舰科室。推进基层中医药学术、人才、服务、管理的改革，以目标、需求、结果为导向强化基层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实施中医药薪火传承“新3+3”工程。描绘门人、传人和学人“三人”传承谱系，打造七类室站建设示范案例。